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穗恒运 A

公告编号：2016-029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申请停牌暨停牌进展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为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确保信息的公平披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穗恒运 A，股票代码：000531）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开市起停牌并刊登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号），2016 年 9 月 3 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号），2016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 号），2016 年 9 月 21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号）。

公司原计划争取在 2016 年 9 月 28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和论证，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并预计继续停牌时

间不超过 1 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为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方式：本次交易以认购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及获取部分现金的方式出售公司所持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4782%股权，具体交易方案尚在协商中。

3、标的资产情况：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投资银行、证券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2016 年 8 月 26 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178,914,710	26.12	A 股
2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703,386	18.35	A 股
3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2,301,178	13.47	A 股
4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3.50	A 股
5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96,216	1.65	A 股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9,572,290	1.40	A 股
7	黄海晓	8,681,955	1.27	A 股
8	徐俊	2,967,400	0.43	A 股
9	叶立棋	2,799,459	0.41	A 股
10	蔡伟民	1,818,000	0.27	A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种类
1	广州凯得控股有限公司	178,914,710	26.12	A 股
2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703,386	18.35	A 股
3	广州开发区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2,301,178	13.47	A 股
4	广州黄电投资有限公司	23,982,718	3.50	A 股
5	广州港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1,296,216	1.65	A 股
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9,572,290	1.40	A 股
7	黄海晓	8,681,955	1.27	A 股
8	徐俊	2,967,400	0.43	A 股

9	叶立棋	2,799,459	0.41	A 股
10	蔡伟民	1,818,000	0.27	A 股

三、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及延期复牌原因

(一) 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进展

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并就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论证、沟通。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公司还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

(二) 延期复牌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完善和论证,因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四、承诺事项

公司争取在 2016 年 10 月 28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